

霍邱县 2022 年县级“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2022 年霍邱县本级“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3585.08	3222.56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1064.31	899.28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520.77	2323.28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21.86	1924.37
公务用车购置费	398.91	398.91

二、2022 年霍邱县本级“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霍邱县本级“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3222.56 万元，预算数为 3585.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三、2022 年霍邱县本级“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霍邱县本级“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 899.28 万元，占比 27.9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323.2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24.3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398.91 万元），占比 72.09%。具体情

况如下：

（一）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1064.31 万元，决算数为 899.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49%。主要原因是霍邱县本级各部门、单位按照中央和省市县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相关制度，从严控制接待人数和费用。2022 年霍邱县本级各部门、单位国内接待共 16324 批次，147744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经费使用贯彻落实党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相关规定，严格执行《霍邱县县直单位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办[2013]52 号）和《霍邱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细则》（邱办〔2015〕3 号）等规定。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数为 2520.77 万元，决算数为 2323.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17%。主要是霍邱县本级各部门、单位按照中央和省市县相关要求，严格执行公务用车使用相关制度。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2121.86 万元，决算数为 1924.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69%。主要是经费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市县有关公务用车使用规定，严控制公务用车出行次数和费用，降低了公务用车运行成本。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核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为 398.91 万元，决算数为 398.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为保障正常公务活动，2022 年霍邱县本级购置 25 辆公务用车。截止到 2022 年末，霍邱县本级公务用车保有量 292 辆。